

彰化縣縣立羅厝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學校課程總體架構

4、課程實施與評鑑

4-2 (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請將課程評鑑實施計畫及檢核表合併上傳)

彰化縣縣立羅厝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
- 二、彰化縣 107 年 10 月 29 日府教學字第 1070375781 號函

貳、評鑑目的

1. 建立評鑑、檢視的機制，確保學校課程發展與實施的品質。
2. 教師能檢視教學與課程，落實教學工作。
3. 發現學校本位課程在籌畫、發展、實施各階段中的問題，逐步進行調整、修正，並及時提供教師行政上的支援。
4. 透過評鑑，確立績效責任。
5. 評鑑結果改進課程缺失，以提昇教育品質。

參、評鑑原則

1. 目標原則：檢核課程實施運作的過程，做為修正教材、改進教學與辦學績效之依據。
2. 參與原則：鼓勵實際擔任教學教師參與評鑑，反映教學實際狀況。
3. 主動原則：鼓勵教師同儕互評、共同成長。
4. 多元原則：採多元方式兼重形成性評鑑與總結性評鑑。
5. 回饋原則：課程評鑑的結果，可以提供下學年課程計畫參考。

肆、評鑑對象之評鑑重點

全體實際教學教師。本校各課程對象之評鑑重點及品質原則，參照教育部頒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所列評鑑重點及品質原則。

伍、評鑑人員與分工

1. 教師自我評鑑部分由教師自行進行。
2. 本校組織「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邀請實際擔任教學之教師以及學生家長代表，針對課程計畫之理念、目標、組織、結構、學能適應情形、教師教學狀況進行檢討評估。

陸、評鑑資料蒐集方法

評鑑對象	評鑑層面	評鑑資料與方法
課程總體架構	設 計	1. 檢視分析學校課程計畫中之課程總體架構內容。 2. 訪談教師對課程總體架構之意見。
	實施準備	1. 檢視分析各處室有關課程實施準備的相關資料。 2. 實地觀察檢視各課程實施場所之設備與材料。
	實施情形	1. 觀察各課程實施情形。 2. 分析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之會議記錄、觀、議課紀錄。
	效 果	檢視分析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提供之課程效果評估資料。
各(跨)領域課程	設 計	1. 檢視分析各該(跨)領域課程計畫、教材、教科書、學習資源。 1. 訪談授課教師或學生對課程設計內容之意見。
	實施準備	1. 實地檢視各該課程實施場所之設備與材料。 2. 分析各該(跨)領域教學研究會議紀錄、共同備、議課記錄。
	實施情形	1. 於各該(跨)領域公開課、觀課和議課活動中了解實施情形。 2. 訪談師生意見。
	效 果	1. 分析學生於平時評量之學習成果資料。 2. 每學期末分析學生之定期評量結果資料。 3. 分析學生之作業成品、實做評量或學習檔案資料。
各彈性學習課程	設 計	1. 檢視分析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課程計畫、教材、學習資源。 2. 訪談授課教師或學生對課程設計內容之意見。
	實施準備	1. 實地訪視各該課程實施場所之設備與材料。 2. 分析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之會議紀錄、共同備、議課紀錄。
	實施情形	1. 辦理各該彈性學習課程之公開課、觀課和議課活動，從中了解實施情形。 2. 訪談師生意見。
	效 果	1. 分析學生於平時評量之學習成果資料。 2. 課程結束時分析學生之期末評量、作品、學習檔案或實做評量結果資料。

柒、評鑑工作時程與工具

1. 評鑑時間：自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止

2. 評鑑工具

評鑑層面	評鑑工具 資料來源	評鑑者	評鑑方式	完成期程	評鑑結果的 用途
課程規劃	工具1 課發會紀錄	課程發展 委員會委員	自評	每學期課程 規劃時	課程發展委 員會彙整， 做為改進與 決定課程架 構之依據。
課程設計	工具2 工具5 課程計畫	學年教師	自評	課程設計時	課程發展委 員會彙整， 做為教師改 進課程設計 之依據。
課程實施	工具3	學年教師	自評	學期中課程 實施	課程發展委 員會彙整， 做為教師改 進教學與課 程發展之依 據。
課程結果	工具4	行政人員 教師	自評	課程實施結 束前一個月	課程發展委 員會彙整參 考。 教師教學與 課程規劃、 設計與實施 的改進依 據。
課程評鑑檢 討	評鑑報告	課程發展 委員會	共同討論	學年結束	提供學校本 位課程發展 改進之依 據。

羅厝國小學校課程評鑑工具

工具 1：學校本位課程評鑑-規劃階段檢核表

日 期：

填寫者：

向度	指標內容	符合程度				補充說明
		完全符合	多數符合	多數不符合	完全不符合	
一、 課程宣 導與專 業發展	1-1-1.學校能有計畫的向教師宣導課程發展的願景與方案。					
	1-1-2.學校能依據學校課程發展的願景及教師專業需求，辦理相關的研習活動。					
	1-1-3.教師能積極參與課程發展的專業研習活動。					
二、 組織 建置、 運作與 成員參與	1-2-1.學校課程發展的組織健全，分工明確，且正常的運作。					
	1-2-2.學校課程發展組織成員，具有代表性。					
	1-2-3.定期召開學校課程發展組織會議，並依多數共識做成決定。					
	1-2-4.學校課程發展組織與其他行政單位，能相互配合運作。					
	1-2-5.校長與行政同仁，能積極參與學校課程發展組織的運作。					
三、 情境分 析	1-3-1.學校課程計畫的擬訂，能考量教育法令、學校願景、教師專長、社區特性、學生需求等背景資料。					
	1-3-2 課程發展的規劃能考量與學年領域間的統整與銜接。					
四、 行政資 源支持	1-4-1.學校能提供學校課程發展組織規劃課程時，所需要的資源。					
	1-4-2.學校能提供各項支援與諮詢管道。					

工具 2：學校本位課程評鑑-設計階段檢核表

日 期：

填寫者：

向度	指標內容	符合程度				補充說明
		完全符合	多數符合	多數不符合	完全不符合	
一、 學年、領域小組 的運作與聯繫	2-1-1.成立學年課程設計組織，設計學年課程。					
	2-1-2.學年課程設計組織的成員，能定期或不定期聚會溝通，使學年的課程計畫獲得多數認同。					
	2-1-3.學年課程設計組織，能與課發會、領域小組及相關行政人員，定期開會，以掌握時程與進度。					
二、 計畫架構與課程目標	2-2-1.各學年課程計畫能包含設計理念、教學目標與教學活動、評量活動。					
	2-2-2.各學年課程計畫能依據學校課程發展的願景。					
	2-2-3.各學年課程計畫能兼顧學校課程目標、年級階段學習目標、領域課程目標間，形成相互銜接的關係。					
	2-2-4.各學年課程目標，包含認知、技能和情意層面的具體目標。					
	2-2-5.各學年課程計畫的內容，能配合學生的學習能力。					
	2-2-6.各學年課程計畫，能符合年級階段能力指標。					
三、 教學策略與資源	2-3-1.教材設計透過蒐尋、分析與選擇，內容呈現適當且實用。					
	2-3-2.教材組織與選擇能考量銜接統整，並符合學生的身心發展。					
	2-3-3.實施學年課程計畫，各項資源能滿足需求。(例如：人力資源、社區的協助、教學設備、					

	行政服務與支援)				
	2-3-4.依據課程內容，設計有趣的教學活動，引發學習者的興趣。				
	2-3-5.配合教材性質，運用多元教學策略，持續學習者的學習動機				
四、學習評量	2-4-1.評量的內容能評量出學習者所要學習到的基本能力。				
	2-4-2. 設計生活化與適性化的評量內容，兼重形成性與總結性評量的安排。				

工具 3：學校本位課程評鑑-實施階段檢核表

日 期： 填寫者：

向度	指標內容	符合程度				補充說明
		完全符合	多數符合	多數不符合	完全不符合	
一、教學前準備	3-1-1.教師對課程內涵的瞭解與詮釋，符合課程設計的理念。					
	3-1-2.教師能事先備妥，與課程有關的教材、空間、設備及社會資源					
	3-1-3.教師能依據教材內容，研擬教學策略。					
	3-1-4.教師能了解學生學習的起點行為。					
	3-1-5.教師能向家長說明課程實施的內容，並獲得支持。					
二、教學實施與檢	3-2-1.教師運用多種的教學方法，能達成課程目標。					
	3-2-2.教師能運用教具，幫助學生學習。					

核	3-2-3.教師能協同教學，進行有效教學。					
	3-2-4.教師運用的評量方法與工具，能符合課程目標與內容。					
三、 教學自省與研討因應	3-3-1.教師透過學生的表現與反應，完成自我的教學省思。					
	3-3-2.教師的自省結果，能回饋教師的專業成長面向。					
	3-3-3.教師的自省結果，能回饋到課程內容與教學實施的修正。					
	3-3-4 學年組織能研討課程實施問題，相互提供建議，解決課程實施問題。.					
	3-3-5.根據評量結果，擬妥補救教學。					

工具 4：學校本位課程評鑑-結果階段檢核表

日 期： 填寫者：

向度	指標內容	符合程度				補充說明
		完全符合	多數符合	多數不符合	完全不符合	
一、 教師課程實施滿意情形	4-1-1 對於課程實施的結果，感到滿意。					
	4-1-2 教師樂意並有信心推動下學期的課程。					
	4-1-3 課程實施的結果，合乎教師預期的想法。					
二、 學習結果滿意	4-2-1.學生學習課程之後，多數能達到分段能力指標。					

情形	4-2-2.學生對於學習的內容，能維持一定的參與意願。					
三、 學習結果 回饋與修正 運用	4-3-1.教師能依據學生的學習結果，檢討與修正課程計畫。					
	4-3-2.教師能依據檢討課程計畫的建議，落實於下次課程計畫中。					
	4-3-3.能把評鑑結果，具體反應到課程計畫與行政支援，做為改進依據。					
	4-3-4.能把評鑑結果，回饋給教育行政機關參考。					

工具

工具 5：學校本位課程評鑑-課程發展委員會調查問卷

評鑑項目	學校的具體做法或情形		建議改進措施
1.學校辦理學校課程發展宣導與專業研習的情形。			
2.課程發展委員會的運作的方式與任務之適切性。			
3.學校行政對課程發展參與的情形。			
4.學校課程架構規劃的適切情形。			
5.學校行政對課程發展資源的投入情形。			
6.課程補救教學計劃的規劃與設計。			
7.重大議題融入各學習領域統整的情形。			
8.其他項目。			
評鑑人員簽名 (課程發展委員)		日期： 年 月 日	

捌、評鑑結果發現之運用

1. 課程發展委員會對於評鑑結果以及所獲得的資料，應定期召開會議檢討，以作為學校總體課程、教學計畫編寫改進之參考依據。
2. 評鑑結果與相關資料提供回饋，如屬於學生能力方面，以補救教學或修訂課程方式改善；如屬於教師方面，則依據教師需求，加強進修、輔導，鼓勵教師群研討並提出改進策略，以提升教學成效，並於甄聘教師時予以員額上的補足；如屬於學校行政方面，則設法修正措施；如屬於政策、法令或整體普遍現象之問題，則建請上級單位參考。

玖、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